

淡妆浓抹
WORKS

第一最好 不相见

不管曾经有过多少伤痛，

不管经历了多少磨难，

但一切的一切都如初恋般美好，

一如他们的初见，

一如他们萌动的青春

和将彼此倾心交付的时刻。

小情歌
爱情是永远，爱情是永远

第一最好 不相见

淡妆浓抹
WORKS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第一最好不相见/淡妆浓抹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9. 11

ISBN 978 - 7 - 5399 - 3449 - 5

I. 第… II. 淡…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85950 号

书 名 第一最好不相见

作 者 淡妆浓抹

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策划 石 颖

责任编辑 胡小河

文字编辑 姜娴娟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南京湖南路47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168 × 235 毫米 1/16

字 数 241 千字

印 张 20

版 次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9 - 3449 - 5

定 价 25.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序一 是什么打动了我们/1

序二 淡淡和她的《第一最好不相见》/3

楔子/4

第一卷 第一最好不相见/9

第一章 重逢/11

第二章 学校/24

第三章 酒吧/38

第四章 姐姐/51

第五章 焰火/65

第六章 订婚/79

第二卷 相见何如不见时/87

第一章 真言/89

第二章 真相/102

第三章 相爱/116

第四章 缠绵/130

第五章 摊牌/144

第六章 意外/158

第三卷 相见时难别亦难/173

第一章 孩子/175

第二章 爸爸/186

第三章 思念/197

第四卷 更隔蓬山一万重/209

第一章 回国/211

第二章 原谅/224

第三章 托付/235

第四章 回家/243

第五章 辩论/253

第六章 温暖/262

第五卷 为君沉醉又何妨/277

第一章 同意/279

第二章 折磨/284

第三章 轮回/294

第四章 过去/303

第五章 若祺/311

序一 是什么打动了我们



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里，我对网络文学是很隔膜的，甚至固执地认为，除了将传统的文本输入电脑放在网上便于人们查找外，看不出文学有借助这个东西独立生存的必要，而如果挂在网上的传统读本又错误百出的话，那么它剩下的价值就更加值得怀疑了。

最早改变我印象的是网络玄幻小说。从一个记不清的偶然开始，我读到其中一些漂亮的作品，那种想象的能力，那种融会当代生存体验与古老文化的尝试，那种文字的利落与简洁，都让人耳目一新，说实话，有的还很令人着迷！

每个人在内心深处都有一个梦境存在的地方，无法用理性的清晰的语言加以述说，但却也不能为现实的理性所驱散，它一端连接着我们的童年——那些同样模糊而迷人的记忆，另一端甚至不知道究竟通向了哪里——远古？神话？还是潜意识？我童年的幻想由科幻小说和《聊斋》织成，这个梦境美丽而永恒。后来，中国的科幻小说堕落了，科学教育也实现了对神秘文化的驱逐，但我的梦境却没有消失，而且可能因为被压抑而越发积累着自己渴求的能量。网络玄幻小说就在这个时候满足了我。

而且这种满足是以它可能的最自由的形式，打破了我们社会的常规的文化逻辑，甚至部分改变了我们文学的体制化的出版传播模式。尽管近年网络玄幻小说又有它许多的遗憾，但我依然对这一领域抱有相当的期待。

第二次引起我兴趣的是最近读到的几部网络情感小说，包括淡妆浓抹的《第一最好不相见》。



真是奇怪！在日常的阅读中，最让我拒绝的便是所谓的言情小说，这几部网络情感小说能够吸引我读下去，甚至上网“追文”，连我自己也没有想到！

想来想去，原因可能还在其中的“自由”品格。人其实不应该拒绝情感小说，就像我们并不能拒绝情感一样。问题是传统形态的言情小说已经在目前社会逻辑中严重地束缚了自己，它们的情感几乎成为一种被抽干的模式化表达，从中我们得不到真实的生命感触，得不到灵魂隐秘处的拨动。恰恰是网络带给我们作者某种“自由”的感觉，也是网络的出版传播方式在自觉不自觉当中完成了对某些僵化模式的解构，于是我们的精神的某一部分释放了。这当然不是说网络文学从此不会重蹈模式化的陷阱，但是，网络本身的快捷发展似乎又自然包含了一种自我淘汰、自我更新的机会。

这就有可能在很大的程度上改变我们曾经熟悉的这个世界——现实的世界与文学的世界。

一直都有人预言网络文学将最终取代传统形态的文学，保守的我尚不能想象这样的“终极性”结果，但是，不同形态的文学相互影响、彼此改变对方却是理所当然的。就像最早的网络文字那么粗糙，而我们今天读到的《第一最好不相见》是如此的成熟一样。

淡妆浓抹，我与这位作者从未谋面，因为偶然的“追文”而相识，知道她曾经有过很好的文学训练，也有很好的文学感觉。那么，这是不是已经代表了当前网络文学作者的一种令人鼓舞的现状？一个吸引众多优秀分子加盟的事业一定是一个充满前途、大有可为的事业。

让我真诚地祝福，祝福她不断推出自己的优秀网文，也祝福我们自己，还有机会获得新的“自由满足”的快乐！

李 怡

2009年8月20日于励耘楼

李怡，文学博士。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学术丛刊《现代中国文化与文学》主编。从事中国现当代文学研究多年，著有《为了现代的人生》、《阅读现代》、《中国现代新诗与古典诗歌传统》等。

序二 淡妆和她的《第一最好不相见》



初识淡妆，言谈中她沉稳、开朗的性格吸引了我。翻开她的作品，一种久违的感觉扑面而来。文章淡雅，文笔细腻，对于人物的解读栩栩如生。忍不住跟着读了下去，真是欲罢不能。掩卷后，久久回味，为秦南秦北的绝美爱情唏嘘感叹！

因为文章原来的题目并不切题，所以同淡妆商量。她说了一个仓央嘉措的诗《第一最好不相见》，引得我连连点头，无论从意境还是内容来说，这个题目就如同伊人红妆一样，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文为知己者悦。于是，淡妆和她的《第一最好不相见》，就这样走入了大家的视线。

淡妆的文，脱离了网络上流行的快餐文化，用委婉的风格描写了一段缠绵优美的爱情故事，似潺潺流水，如空谷幽兰，携神韵天籁，渐入佳境。开创了集流行元素、传统言情、现代文学为一体的新型都市题材的言情小说先河，为低迷的网络言情小说带来了清新之风，为网络文学同传统文学的融汇点燃了星星之火。

如果你向往爱情，那就要读《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果你向往纯真的真爱，却没有读过《第一最好不相见》，那将会是你的遗憾。让我们共同走近淡妆，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

祝福淡妆，祝福她在文学的道路上愈走愈高，不断地创新，用灵动的笔带给我们大家更多更优秀的经典之作！

天和地

2009年8月20日于北京

天和地，小说阅读网编辑部总编。从事网络文学工作多年，著有《女人如茶》、《哭丧》等短篇散文诗歌。

楔子



记得自己走的时候，她还是个十四岁的孩子，美丽是美丽，但就是个花骨朵而已，试问哪个花季少女不美呢？而现在，秦北不得不相信“女大十八变”这句话。

夏日的午后，阳光静悄悄地肆虐着，只有枝头的蝉还在不识好歹地苟延残喘，时不时地发出有气无力的鸣叫，这叫声一阵紧一阵松，提醒人们时间的流逝。

房间早被阳光烤成了蒸笼，一架吊扇不知疲倦地嗡嗡转动，送来一阵阵扑面的热风。秦南的额头早就渗出了密密的一层汗珠，但她懒得擦拭，因为那将是同样动作的不停重复，在她看来无异于做无用功。

寝室里只剩下了她一个人，暑假刚刚开始，整个校园的人仿佛要逃离似的作鸟兽散。而此时的秦南，正无聊地填一份普鲁斯特问卷，没人要求，也不知道有何用处，只是因为此时，她百无聊赖而已。她下意识地用牙齿咬紧了铅笔的顶端，皱着眉仔细思考着答案。

“你认为最完美的快乐是怎样的？”

第一道题就被难住了。“不知道。”秦南用铅笔潦草地写下了答案。

“你目前的心境怎样？”又是一个“不知道。”

“你认为自己最伟大的成就是什么？”

“没有。”填到这里，秦南实在是填不下去了，有点儿沮丧地扔掉铅笔，干脆把整个人扔到床上，看着头顶的吊扇呼呼地转圈。蝉叫声好像越来越响，叫得人从心



里往外烦躁。

一阵音乐突然响起，是电影《人狼恋》的主题曲《When A Child Is Born》。秦南迟疑了一下，极不情愿地从床上爬起来，翻遍书包的几个口袋寻找手机。终于找到，她看了一下来电显示，咬了咬嘴唇，按下接听键的同时也把一抹强挤出的微笑挂在了脸上。

“妈妈，您好。”秦南客气地先打了声招呼。

“小南啊，晚上回来吃饭。”对方的声音很慈祥但是不容反抗。

“哦，对不起，妈妈，我今晚有个家教，所以可能……”秦南小心翼翼地找了个理由试图回绝。

“不是早就叫你辞了吗？这关系到我们秦家的声誉，怎么这么不听话？”对方的声音透出了明显的不悦。

“对不起，妈妈……”秦南陪着笑想解释。

“辞了吧，晚上务必回来。你哥哥回来了，他可是八年没回来了。我叫司机接你。”对方的不悦消失得很快。原来是哥哥回来了，秦南知道不能再回绝。

“不用了，妈妈。这边堵车厉害，我还是坐公交车回去比较快一些。”秦南赶忙拒绝，不想劳师动众是一方面，还有一点是要时刻牢记自己的身份，这是她刚到这个家时被一个叫张嫂的佣人反复告诫过的。

“这样也好。快点儿回来吧，等你开饭。”那边挂断了电话。

秦南长出了一口气。“哥哥，哥哥”，她在心里默念了两遍这个词，脑中现出了一个抱着篮球的大男孩的样子。不知怎么回事，这么多年无论秦南什么时候想起这个哥哥的时候，想到的总是他抱着个篮球，三步两步跑到冰箱那里急火火地开门找水喝的样子：先咕嘟咕嘟地猛灌一通冰水，然后再快乐地用手转一阵球——秦南小时候总是被他转球的技艺吸引，趁他不在的时候，也拿起他的篮球试过，可是怎么都转不起来。所以，在儿时的秦南看来，这绝对是哥哥的一项绝技。想到这里，她的嘴角不自觉地浮起了一抹微笑。八年不见，想必他一定早忘了我吧，秦南想。

秦宅坐落于本市最有名的别墅区，它的地位不亚于比弗利山庄之于好莱坞，但因为建在山上，公交车只能通到山下，到山上的别墅区还有很长的一段路。这段路对于山上的居民来说，完全不成问题，因为每家都有车，但对于秦南来说，在八月中顶着夕照步行上山，实在不是一个好的经历。但即便这样，秦南也觉得比看司机的脸色要舒服得多。

到了秦宅大门口的时候，她已经气喘吁吁。



从外面的大铁门到里面的正门，要穿过一个大大的草坪，秦南恨不得躺在草坪上喘粗气，但现在还不能松懈。

走在草坪上，秦南慢慢调整呼吸，拿出面巾纸擦了擦汗，一步一步地走进了房门，心扑通扑通地跳个不停。

好不容易穿过了玄关，就听到客厅里传来一个男人怒气冲冲的声音。不用想秦南也知道是秦本儒，这声音在秦家出现的频率之高让所有人都已经司空见惯，也正是因为这个声音，当年的秦北才选择了离开家，并且一走就是八年。

“爸，妈，我回来了。”秦南站在玄关与客厅的交界处，适时地打断了秦本儒的训话。客厅里的三个人齐刷刷地看向她，秦南忙本能地低下头。

“小南，怎么才回来？快上去洗个澡换衣服，等你下来吃饭。”袁静淑吩咐道。

“哦。”秦南如蒙大赦，低着头快步上楼去。一想到自己满头大汗的狼狈样子，她就恨不得快快逃离现场。方才她没有仔细看，只是扫了一眼，知道客厅里有三个人，另一个一定是哥哥秦北了，具体什么样子，一点儿都没看清；但秦南感觉他的目光始终在打量她，好像还目送她上楼。她很后悔，自己怎么就这么笨，叫一声“哥”就那么难吗？又不是陌生人——虽然和陌生人也没有什么区别。

洗过澡，将长发吹了吹，半干不干地披在肩上，她选了一条纯棉宽松款的纯白色长裙，欧洲复古的款式，领口和袖边镶有精致的蕾丝，慢慢地从楼梯上走了下来。她依然没敢看客厅里的人，只是边走边盯着自己的裙角。

刚下了楼梯，一个高大的身影挡在了身前。秦南赶忙后退了两步，下意识地抬头看了看，看到一双充满好奇的眼睛，慌忙收回目光，盯着他胸前衬衫的一粒纽扣，这个纽扣的位置正好和她的视线持平。

“你不记得我了吗？”熟悉的声音从头顶传来——原来人的声音是不会变的，秦北离家的时候已经二十四岁，早就过了变声期，而这声音在秦南的记忆里是最完美的男声，低沉浑厚，温润又充满温暖。

“哥，你回来了，这么多年还好吧？”秦南依旧低着头，就是没有勇气抬头直视他的眼睛。

“夫人，可以开饭了。”王嫂走到客厅里知会大家，正好解除了秦南的尴尬，一家人转移到了饭厅。

秦南并不喜欢饭厅的设计：长长的餐桌尽头正对着一个大大的壁炉，壁炉两侧的罗马柱显示出明显的巴洛克格调，极尽繁缛奢华之能事。

秦本儒和袁静淑分别坐在了桌子的两端，那是男女主人的位置；秦南和秦北的



位置面对面，这让秦南依旧不敢抬头，但秦北却毫不掩饰地一直打量她，仿佛没有见过这个妹妹。

“秦北，我没有想到，八年了，你还是不能替我这个老头子想想。”秦本儒丝毫不想结束刚才的话题。

“爸……”秦北还要解释，但被秦本儒的手势打断。

“你翅膀硬了，我也管不了你了。你没有靠家里的一分钱拿到了那个什么什么大学的博士学位，有志气。可是你总该为这个家想想吧？我都黄土埋半截的人了，咱们家这么大的企业早晚是要交给你的。你连招呼都没打就找好了工作，你眼里还有没有我这个爸爸？”秦本儒没动筷子，大家都不敢动，秦南似乎明白了发生了什么事。

“现在我给你两条路：一是辞掉你那个什么教授的工作，到公司里去接我的班；如果不辞职，你就把晓晴给我娶进门来，让她替你掌管企业，你继续做你的教授。你自己选择。”秦本儒的口气表示根本没有任何回旋的余地。

“小北啊，你就听你爸的话吧，好不好？”袁静淑好言好语地对她的宝贝儿子说道，一点儿都舍不得大声。

“这样吧，爸，如果我保证能打理好公司的一切，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转，我是不是可以继续在这Y大教书？”秦北做出了一个让步。

“那当然。老秦，孩子都这么说了，就先这样吧。刚回来就吵个不停，你不怕再把儿子逼走？”袁静淑忙对丈夫说。毕竟秦北已经做出了让步，要见好就收。

秦本儒沉吟了一下，“那好吧。先观察你一段，如果做不到，你就必须在这两个选择中选择一个。”老头子也做出了让步。

袁静淑喜上眉梢，“好了好了，都饿了吧？开饭。小南今天也是难得回来，咱们一家终于团圆了。”袁静淑声音甚至都有点儿哽咽。

“妈，对不起。”秦南小声地道歉。

“小南啊，我听你妈说你宁可住校也不回家。这么热的天，你那个宿舍连个冷气都没有，再说都放假了，你一个人住也不安全，赶紧搬回来。正好你哥也回来了，你们俩平时多陪陪你妈妈。”秦本儒解决了秦北的事情，又开始关心秦南。

“哦，好的，爸爸。”秦南不敢忤逆秦本儒的意思，而且她知道袁静淑没有把她当家教的事情告诉秦本儒，要是告诉了，他肯定又是大发雷霆，认为她丢了秦家的脸。

“你已经上大学了吗？”秦北的声音从对面传过来。秦南迅速地看了他一眼，心



脏漏跳了一拍。这次收获很大，她看清了他的样子：五官基本上没什么变化，依然是剑眉星目，鼻梁高耸挺直，只是面部的线条更硬朗清晰了些，就像刀刻出来的一样，当年青涩少年的奶油气已经消失殆尽，取而代之的是一股成熟男子的大气，眼角眉梢多了几分从容。

“哦，开学就要上大四了。”秦南边说边从汤盆舀了勺汤到自己的碗里，稍稍溢出了一点儿是因为手有点儿抖，好在大家都没有注意。

“我都忘了你也要长大的。在哪个学校？”秦北敲了敲他自己的头继续问。

“Y大，你的母校。”秦南低着头用汤匙搅着碗里的汤，没有丝毫要喝的意思。

“她当时只报了这么一个志愿，大家都觉得悬，要是上不去一点儿回旋的余地都没有。”袁静淑插进来说道。要知道Y大是百年名校，国内顶级高校之一，能考进去的无疑是天之骄子。

“是吗？”秦北轻轻地吐出了两个字，看了看对面的小校友。她的变化太大了，他几乎都认不出来。记得自己走的时候，她还是个十四岁的孩子，美丽是美丽，但就是个花骨朵而已，试问哪个花季少女不美呢？而现在，秦北不得不相信“女大十八变”这句话。如果他一直在她的身边看着她成长，也许注意不到她的变化，可是就在他走后的这么几年间，她不负众望地出落成了一个大姑娘，亭亭玉立，凸凹有致，端庄又不失清纯，是会让所有看到她的男人心动的那种，但显然她自己还没有意识到她已经对身边的男人产生了吸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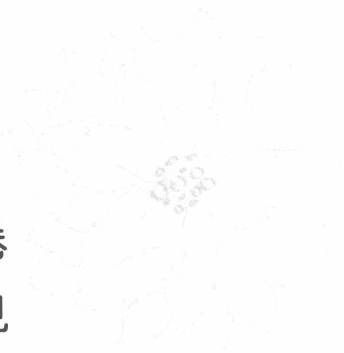
“那个，我下个学期会到Y大任教。”秦北不再看她，边夹菜边说道。

“你教什么专业？哪个系？”这次秦南不再低头，睁大眼睛盯着秦北问道。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专业，中文系。”秦北看了她一眼，她的表情让他忍不住扬了扬嘴角。

秦南瞪大眼睛盯着秦北看了一阵，好像由不相信到相信，然后意识到自己的失态，小脸红扑扑的，转头边给袁静淑夹菜边说道：“妈，我明天就搬回来住，假期多陪陪你，好不好？”

“这才是我的乖女儿。”袁静淑笑得眼睛眯成了一条缝。



第一卷

第一最好不相见

她长出了一口气，不过闻到了他身上那股淡淡的香味，那种混合了剃须膏和香皂味道的体味，是特有的男性气味，秦南忍不住心跳。

第一章 重逢

她长出了一口气，不过闻到了他身上一股淡淡的香味，那种混合了剃须膏和香皂味道的体味，是特有的男性气味，秦南忍不住心跳。

吃过晚饭，秦北借口要见朋友，把一家人都扔下，出去了，秦南只好陪着秦本儒夫妇在客厅里看电视、吃水果。

“老秦啊，你今天说让秦北娶晓晴的事不是开玩笑吧？”袁静淑接过秦南递过来的水果，冲着秦本儒说道。

“怎么会是玩笑呢？远山年底有望提行长了，我们明年要想再扩大规模的话，资金周转还要靠他帮忙。两家成为一家，我们资金链就有保障了。”秦本儒慢慢悠悠地说。

听他这么说，秦南一直在脑子里搜索那个叫晓晴的人。刚才饭桌上提到的时候，她就留意了一下，忽然想起在秦北出国前有个经常来家里玩的姐姐，和秦北差不多大，还经常给自己糖吃。那个时候来家里找秦北的男孩子很多，女孩子就这么一个，所以秦南印象深刻。

可自打秦北走后她就再没有来过。

那时爸爸妈妈对她就不是一般的好，每次来都要留她吃饭，还叫阿姨特意给她做好吃的，看来这个人应该就是晓晴了。

“可是，那个晓晴年龄大了一点儿吧？”袁静淑看起来并不是很赞成的样子。

“你儿子还小吗？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他们俩是同岁，这么大还没结婚，还不是为了等你儿子？”秦本儒的一席话说得袁静淑哑口无言。为了找个台阶下，她把



注意力转移到了秦南身上。

“小南啊，在大学里有没有交男朋友啊？”

“啊？那个，没有。”袁静淑突然这么一问，秦南没有准备，差点儿被一口西瓜呛到。袁静淑忙抚了抚她的后背，说：“没有就好，等你毕业了，爸爸妈妈得给你找个好人家。怎么说也是我们秦家的孩子。”

“哦。”秦南无言以对，只是暗中祈祷时间快点儿过去。但秦本儒夫妇今天不知是兴奋还是故意在等秦北回来，看了两个小时的电视，丝毫没有要回房休息的意思。秦南有点儿着急，琢磨着怎么脱身。

“爸爸，你明天是不是要上班？”秦南酝酿了很久终于说出了口。

“哦，差点儿忘了明天早上要开董事会。时间都这么晚了，我都没注意。”秦本儒经秦南的提醒才想起看时间，已经快到十点了。

“小南啊，要是你哥回来，你提醒一下他，明天要和我去公司开会。我和你妈先去休息了。”秦本儒对秦南交代道。秦南连忙答应。

去厨房泡了一杯咖啡，秦南关掉了一楼客厅的灯，上楼回自己的房间。

秦南和秦北住在二楼，两个人的房间是对门，都是独立的带卫生间和阳台的小套间。平时秦南已经习惯了自己住一层，八年了，对面的房门一直是紧闭的，而今天，当她要推自己房门的时候，发现对面的房门半开着，就像很久很久以前一样。这种感觉很奇妙。

里面黑黢黢的。秦南随手推开了房门，拉开灯。房间里一团乱：大大小小的旅行箱在地上横七竖八地放着，有打开的也有没打的；床上散落了几件衣服；屋子里一股呛人的尘土味还没散，显然因为秦北是突然回来的，王嫂还没有腾出时间来收拾。

秦南皱了皱眉，放下手中的咖啡杯，先把所有的窗子都打开，然后把散落在床上和旅行箱里的衣服一件件地挂进衣橱，用小毛巾擦拭家具表面的尘土。因为干得比较专心，她并没有注意到房门口不知道什么时候站了个人。

“秦南，你给我住手。”音量不大，但是很冷。

秦南一惊，下意识地转身对着门口，看到秦北双手插在裤兜里，懒懒地斜靠在门框上，表情也很冷。

因为手里拿着一块脏抹布，秦南一时间不晓得把手放在哪里好。她勉强冲着他笑了笑，不知道他为什么这副表情。

秦北走到秦南面前，一下子抓住了她拿着抹布那只手的手腕。秦南只感觉骨头